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23-016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对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分析和评估，基于谨慎性原则，对资产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经公司测算，2022 年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8,984.8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转回）
应收账款	9,011.38
其他应收款	-479.76
存货	18.65
长期股权投资	21.97
合同资产	412.21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0.35
总计	8,984.80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及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二）存货减值准备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这要求管理层分析存货的估计售价、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来判断可变现净值是否低于存货成本。

（三）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的各项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使公司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客观公允和合理。

四、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2022 年度，公司因上述事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8,984.80 万元，减少公司 2022 年度利润总额 8,086.32 万元。

五、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本着谨慎性原则进行计提，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相关的会计政策，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七、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计提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亦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23-018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 年 4 月 19 日，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9 日（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合伙人数量：272 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603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000 人

2021 年度业务总收入：309,837.89 万元

2021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275,105.65 万元

2021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23,612.01 万元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49 家

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50,968.97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9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7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30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8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41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郑基，1997 年 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 4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0 年 1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为 7 家上市公司签署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石占伟，2018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 年 4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1 年 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为 3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签署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孙广友，1998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 11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1 年 12 月开始从事兼职复核工作，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10 家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郑基、张伟	2022 年 9 月 28 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	因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审计项目，被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3、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二、审计收费

2022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服务费用 100 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 45 万元（含税），合计人民币 145 万元（含税），系按照大华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风险大小、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控审计的价格与 2021 年度相同。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大华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华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后认为：大华所在为公司 2022 年度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较好地完成了约定的服务内容，顺利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 2023 年度公司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

大华所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工作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执业过程中能够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工作，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 2023 年度公司继续聘请大华所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大华所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质，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及公司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 2023 年度公司继续聘请大华所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二十六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23-019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将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57 号）核准，南威软件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 6,6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66,000.00 万元，扣除已从募集资金中直接扣减的证券承销费及保荐费（含税）人民币 700.00 万元后，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5,300.00 万元，扣除公司需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含税）人民币 338.5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64,961.5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闽华兴所［2019］审核字 H-028 号”《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收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64,961.50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1,550.38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 64,782.46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502.95 万元，募集资金节余 1,681.99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共计 1,681.99 万元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一）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分别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丰泽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广场支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营业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鉴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丰泽支行	1408010629601066677	132,761,600.00	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广场支行	152710100100111577	211,151,400.00	已销户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营业部	80301600000655	179,087,000.00	已销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丰泽支行	79600188000011816	130,000,000.00	已销户
合计			653,000,000.00	已销户

注：上表初始存放金额为 653,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649,615,000.00 元，差额 3,385,000.00 元系未支付的发行相关费用，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完毕。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8 月 3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9,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2022 年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8,465 万元，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公告编号：2022-073）。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归还资金的情形。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对营运资金需求量较大。随着近年来公司业务范围和产品结构日益多元化，经营规模呈现高速增长，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不断提高。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的 18,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降低公司流动负债水平，优化财务结构，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同时增强公司资金实力以满足业务发展需求，从而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行业竞争力。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募投项目全部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 500 万或者低于募集资金净额 5%的，可以免于履行审议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在最近一期定期报告中披露。鉴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完成且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未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 5%，本次募集资金节余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亦无需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监事会发表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公告编号：2022-075）。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内容的情况

2021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全票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及期限的议案》，该议案已经 2021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型‘放管服’一体化平台建设项目”、“公共安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及“城市通平台建设项目”的建设完成期由 2021 年 7 月延期至 2022 年 7 月；同意将“城市通平台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的 8,000 万元调整为用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另一募投项目“公共安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5,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城市通平台建设项目”共计调减 13,000 万元（详见公告编号：2021-047）。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南威软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南威软件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经核查，南威软件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监管协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南威软件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二）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

附表 1：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4,961.5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353.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782.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01%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止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止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定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型放管服一体化平台建设项目	否	13,276.16	13,276.16	13,276.16	5,454.64	12,658.21	-617.95	95.35%	2022 年 7 月	1,539.19	否	否
公共安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金额变更	21,115.14	29,115.14	29,115.14	6,580.70	29,739.52	624.38	102.14%	2022 年 7 月	3,122.53	否	否
城市通平台建设项目	金额变更	17,570.20	4,570.20	4,570.20	1,318.46	4,384.73	-185.47	95.94%	2022 年 7 月	2,655.75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金额变更	13,000	18,000	18,000.00	0	18,000.00	-	100.00%				否
合计		64,961.50	64,961.50	64,961.50	13,353.80	64,782.46	-179.04			7,317.4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及期限的议案》，智能型“放管服”一体化平台建设项目、公共安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及城市通平台建设项目，受外部环境影响进度存在一定滞后、业务推进速度较预期有所延误，公司将上述项目建设完成时间延期至 2022 年 7 月。同时，根据募投项目及市场环境实际情况，公司调整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详见公告编号：2021-047）。 募投项目已按调整后的期限于 2022 年 7 月如期完成。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7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 1,550.3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置换工作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鉴证，出具了闽华兴所（2019）审核字 H-029 号《关于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8 月 3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9,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2022 年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8,465 万元，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公告编号：2022-073）。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归还资金的情形。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前提下，公司严格控制募集资金支出，充分考虑资金结算及其他有效资源的综合利用，同时加强了对项目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相应减少了部分项目的开支。另外，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以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1,681.99 万元（包含理财和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利息收入）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23-015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关于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正常的经营行为，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情形，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关联董事已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表决本关联交易议案时回避表决。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主体

1、“南威方”包括但不限于：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威软件”）及福建南威软件有限公司等南威软件控股的主体；

2、“中国电科方”包括但不限于：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等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科”）控股的主体；

3、“蚂蚁集团方”包括但不限于：蚂蚁云创数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蚂蚁云创”）及其关联方等受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蚂蚁集团”）控制的主体；

4、“电子信息集团方”包括但不限于：福建省信安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安物业”）等受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的主体；

5、“万石控股方”包括但不限于：福建海丝博业国际酒店有限公司及福建新微科技有限公司等受万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主体；

6、漳州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信息集团”）；

上述中国电科方、蚂蚁集团方、电子信息集团方、万石控股方、漳州信息集团统称“关联方”。

（二）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吴志雄先生、徐春梅女士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项议案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认为：经过对有关资料的审核，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按年度预计计划执行，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的实际交易情况提前进行合理预测，相关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是公司正常运作所必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严格履行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公司关联董事吴志雄先生、徐春梅女士均回避了表决。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亦对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审核后认为：公司预计在 2023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关联方按照合同规定享有其权利、履行其义务，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三）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2 年预计金额	2022 年实际发生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技术服务或者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国电科方	采购产品、技术服务	10,000	2,269.53	项目延后
	蚂蚁集团方	采购产品、技术服务	500	5.37	
	漳州信息集团	采购产品、技术服务	500	-	
	电子信息集团方	采购产品、技术服务	2,000	493.09	项目延后
	万石控股方	餐饮、住宿、会务、物业费、广告费	2,000	1,321.84	
	小计		15,000	4089.8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技术服务	中国电科方	销售产品、技术服务	1500	179.29	项目延后
	蚂蚁集团方	销售产品、技术服务	500	90.90	
	电子信息集团方	销售产品、技术服务	4,000	1.76	项目延后
	万石控股方	销售产品、技术服务	300	30.12	
	漳州信息集团	销售产品、技术服务	500	267.12	
	小计		6,800	569.19	
合计			21,800	4,659.02	

（四）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本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初至 2023 年 3 月末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技术服务或者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国电科方	采购产品、技术服务	10,000	8.35	39.62	2,269.53	2.27	项目预增
	蚂蚁集团方	采购产品、技术服务	500	0.42	0.08	5.37	0.01	
	漳州信息集团	采购产品、技术服务	500	0.42		-		
	电子信息集团方	采购产品、技术服务	2,000	1.67		493.09	0.49	项目预增
	万石控股方	餐饮、住宿、会务、物业费、广告费	3,000	2.51	406.57	1,321.84	1.32	采购项目预增
	小计		16,000	13.36	446.27	4089.83	4.09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技术服务	中国电科方	销售产品、技术服务	1500	0.72	4.33	179.29	0.10	
	蚂蚁集团方	销售产品、技术服务	500	0.24	0.83	90.90	0.05	
	电子信息集团方	销售产品、技术服务	4,000	1.92		1.76	0.00	项目预增
	万石控股方	销售产品、技术服务	500	0.24	6.19	30.12	0.02	
	漳州信息集团	销售产品、技术服务	1000	0.48		267.12	0.15	
	小计		7,500	3.59	11.35	569.19	0.32	
合计			23,500	-	457.62	4,659.02	-	

说明：

1、向关联人采购产品、技术服务或者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系指南威方向中国电科方、蚂蚁集团方、漳州信息集团、电子信息集团方采购其拥有的相关产品或技术服务等。

2、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技术服务系指南威方向中国电科方、蚂蚁集团方、漳州信息集团、电子信息集团方及万石控股方出售/提供的相关产品及技术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政务服务、公共安全、城市管理、社会运营服务等相关产品和技术服务。

3、餐饮、住宿、会务：系指万石控股方为公司提供日常接待所涉会务、餐饮、住宿等服务。

4、物业费：系指万石控股方及信安物业向南威方提供物业管理等服务。

5、广告费：系指万石控股方为公司提供户外大屏广告播放服务所产生的费用等。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陈肇雄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 27 号

经营范围：承担军事电子装备与系统集成、武器平台电子装备、军用软件和电子基础产品的研制、生产；国防电子信息基础设施与保障条件的建设；承担国家重大电子信息系统工程建设；民用电子信息软件、材料、元器件、整机和系统集成及相关共性技术的科研、开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从事电子商务信息服务；组织本行业内企业的出国（境）参、办展。（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主要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比例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00%

3、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中国电科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

根据中国电科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认为中国电科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蚂蚁云创数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蚂蚁云创数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倪行军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42 号院 1 号楼 7 层 1-729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翻译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